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2023-17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获得补助金额：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300万元。
●对本期损益的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摊销；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一）获得补助明细：
2023年经审计的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59%。
（二）具体补助情况：
获得主体 活期时间 放款单位 放款原因 补助类别 补助金额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3/30 常德市财政局-支 专项资金 2023年度千斤顶生产工程专项 资金 300,000.00
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笔补助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上述收到的300万元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重控单证遗失声明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业务总部现有下列保单遗失，单证号码：
00000507524602101-00000508250502101 (74份)、
00000512260702101-00000512504802101 (25份)、
00000513038602101-00000513504102101 (48份)、
00000504816402101-00000505005202101 (20份)、
00000505036820101-00000505656202101 (60份)、
0000050617502101-00000506554602101 (55份)，上述282份遗失单证特此声明作废。

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初步配售股份数量(元)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金额(元)
1	刘丽	刘丽	A742630220	269	3,095,43	0	0
2	徐铭峰	徐铭峰	A326624623	269	3,095,43	0	0
3	王刚	王刚	A578768340	269	3,095,43	0	0
4	吴小丽	吴小丽	A566730130	269	3,095,43	0	0
5	齐迎蒙	齐迎蒙	A810944071	269	3,095,43	0	0
6	丁毅	丁毅	A464156440	269	3,095,43	0	0
7	山东金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金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B880892231	269	3,095,43	0	0
8	浙江江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江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B881542017	269	3,095,43	0	0
合计				2,152	24,683.44	0	0

二、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管理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9]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款金额为2,712,804.11元，包销股份数量占发行总量的9.0%。

2023年3月7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交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23154344,021-2315456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8308588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3-011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36087333942
名称: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林明稳
注册资本:67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8年02月12日
住所:扬州市邗江区寿福镇宝丰村内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帐篷、睡袋、背包、服装、鞋帽、腰带、灯具、餐具等户外用品;复合面料研发和生产;经营与管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上海爱旭
公告编号:临2023-020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义乌奇光”)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518,938股,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义乌奇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从13.39%减少至12.35%,减持持股总数占公司当前股东总数的1.04%。

公司于2023年3月6日接到股东义乌奇光的通知,义乌奇光于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3月6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3,518,938股,股东变动比例累计达1.04%。本次权益变动后,义乌奇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0,771,7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5%,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义乌奇光	无限售流通股	174,290,679	13.39%	160,771,741	12.35%
合计		174,290,679	13.39%	160,771,741	12.35%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义乌奇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创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通达创智”,股票代码为“00136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5.13元/股,发行数量为2,8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3月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统计,结果如下:

(一) 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9,265,639股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565,076,879.33元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34,361股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688,120.67元

(二) 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497,848股

2.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63,060,316.56元

3.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152股

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4,683.44元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799,662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0,355,506.06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38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493.94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深市)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0800246153 169 4,246.97

2 李从文 李从文 0176765603 169 4,246.97

合计 338 8,493.9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21,736股,包销金额为3,059,225.68元,包销比例为0.43%。

2023年3月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金额结算,并将包销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联系人:021-6882613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宁波一彬
公告编号:2023-001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3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宁波一彬”,股票代码“603284”。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主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华

联系地址: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东侧工业园区

电话:0574-63322990

联系人:刘本良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景忠